

##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4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4月3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塘路333号南汇嘴智选假日酒店6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4月30日

至2019年4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概述	√
2.02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具体内容	√
2.03	标的资产及交易对方	√
2.04	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
2.05	支付方式	√
2.06	交割安排	√
2.07	本次转让	√
2.08	本次定增	√
2.09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
2.10	标的公司的治理安排	√
2.11	业绩承诺补偿及奖励	√
2.12	整体减值测试及补偿	√
2.13	股份回购	√
2.14	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签署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6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股价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
8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
9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2	关于《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9年-2021年）》的议案	√
13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4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相关填补措施的议案	√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9日、2019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00、2.01、2.02、2.03、2.04、2.05、2.06、2.07、2.08、2.09、2.10、2.11、2.12、2.13、2.14、3、4、5、6、7、8、9、10、11、12、13、14、1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00、2.01、2.02、2.03、2.04、2.05、2.06、2.07、2.08、2.09、2.10、2.11、2.12、2.13、2.14、3、4、5、6、7、8、9、10、11、12、13、14、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87	国中水务	2019/4/2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

1、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办理登记手续。

非现场登记：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时间

2019年4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三）登记地点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2188弄49号楼证券事务部

## 六、 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2188弄49号楼

邮政编码：200336

联系人：张茜女士

联系电话：021-62265371

联系传真：021-62187072

联系邮箱：zhangxi@interchina.com

（二）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4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概述			
2.02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具体内容			
2.03	标的资产及交易对方			
2.04	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2.05	支付方式			
2.06	交割安排			
2.07	本次转让			
2.08	本次定增			
2.09	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2.10	标的公司的治理安排			
2.11	业绩承诺补偿及奖励			
2.12	整体减值测试及补偿			
2.13	股份回购			
2.14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签署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6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股价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8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9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2	关于《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9年-2021年）》的议案			
13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4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相关填补措施的议案			
1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